

介福乡主要职责、领导分工、联系方式

一、主要职责

永春县介福乡人民政府是基层行政机关，依法行使政府管理和
服务职能。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加强党的建设。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、干部队伍建设、党员队伍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，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，做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，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，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、思想引领力、群众组织力、社会号召力。

（二）推进经济建设。负责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（社区）建设等规划的编制与实施，组织农村基础设施、农田水利建设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，加快经济社会发展，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；负责自然资源开发、保护、利用工作；推进特色化和城镇化发展水平。

（三）服务“三农”发展。指导农村经济发展，深化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加强农业产前、产中、产后服务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，加快发展电商、旅游等新兴产业，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，促进农民增收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全面推进新农村建设。

（四）加强社会治理。加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完善基层治安防控体系，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，化解农

村社会矛盾纠纷，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；健全应急管理体系，做好各类突发应急处理工作，提升安全事故防控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；加强生态乡、村（居）建设，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建设美丽乡村；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，树立健康文明新风尚。

（五）组织公共服务。推行和完善乡镇权责清单制度，推进综合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和优化便民服务质量；组织实施与村（居）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，负责抓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民政、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卫生健康等工作，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，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。

（六）加强基层执法。整合基层一线执法力量，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强化对辖区范围内执法力量的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，建立健全联动执法机制，统一行使法律法规规定或依法赋予的综合执法权；进一步规范执法程序，提升执法能力。

（七）推进民主法治。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，指导村（居）民委员会工作，维护群众合法权益。健全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，动员广大村（居）民参与基层自治。

（八）完成法律法规规定和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领导分工

刘泷沅：党委书记，主持乡党委全面工作；

施钊杰：党委副书记、乡长，主持乡政府全面工作；

吴文华：人大主席，主持乡人大主席团全面工作；

陈德滨：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，分管党建、政法（综治、平安建设）、发改、重点项目、信访、统计、工信商务、企业、安全生产、人社、市场管理；

林志军：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，主持乡纪委全面工作，分管监察、党风廉政建设；

康文地：党委秘书、统战委员，分管教育、招商引资、环保、水利、财税金融；

苏辉煌：党委组织委员，负责组织工作，分管宣传、精神文明建设、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、关工委、抓乡促村，协管涉老，负责乡党校管理工作；

郑英兰：党委宣传委员，借调车改办，协助重点项目；

林曼云：党委委员、人武部长，负责人武部工作，分管卫健、计生协会、民政(防灾减灾)、防震减灾退役军人事务、残联、慈善工作；

潘芳婷：副乡长，协助重点项目；

陈艺元：副乡长，分管人社、市场管理、科技、科协、防震减灾；

黄炳林：副乡长（科技），分管应急管理（安全生产）、消防安全、道路交通、道安；

黄少敏：乡司法所长，负责乡司法所工作，分管国土(两违)、住建、农村宅基地管理、文体旅游；

李永东：二级主任科员，分管涉老工作；

张春玲：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，负责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，分管秘书工作（文字、后勤）、统战工作、档案、效能，负责林俊德事迹展、陶瓷文化历史展馆管理工作，兼任党政办主任；

徐江灯：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，分管林业、疫情防控、陶瓷工业园区，协管国土、住建；

郑春生：乡综合执法队队长，分管城市管理（环境卫生）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协管两违、文体旅游；

王泽聪：乡纪委副书记、四级主任科员，负责新农保、新农合，协管防汛、监察、党风廉政建设；

陈建超：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干部、八级职员，分管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介福乡人民政府地址：永春县介福乡紫美村1号

电话：0595-23767801 传真：0595-23767234

邮编：362601

办公时间：周一至周五 08:00-12:00, 14:30-17:30 (6月1日至9月30日夏令工作：08:00-12:00, 15:00-18:00, 法定节假日除外)